

证券代码：601916

证券简称：浙商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20-031

## **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，表决截止日为 2020 年 7 月 28 日。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共 15 名，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共 13 名，高勤红董事、楼婷董事因提名股东股权质押的原因，不行使表决权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金融市场部申请持牌并更名为资金营运中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通过《关于香港分行设立中期票据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通过《关于发行人民币金融债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8 日